**沈阳市浑南区桃仙街道办事处**

**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

**（2023年修订）**

1总则

**1.1编制目的**

以习近平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应对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工作指示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监测、预报、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全面提高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能力，以保安全、保稳定、保供应、保畅通为重点，最大程度减少或者避免因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制定本预案。

**1.2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沈阳区浑南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沈阳区浑南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以及我街道实际。

**1.3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桃仙街道行政区域内发生的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及其次生、衍生灾害，以及本街道相邻地区发生的，对我街道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的应对工作。

**1.4工作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强化基层，提高能力；依靠科技，有效应对；信息公开，社会参与的原则。

　　2　组织指挥机构及职责

　　**2.1应急指挥部组成**

成立沈阳区浑南区桃仙街道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区指挥部），负责统一领导、组织、指挥和协调本行政区域内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的应对工作。

总指挥：王前防 桃仙街道党工委书记

徐柏钢 桃仙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指挥：刘思远 桃仙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挂职）

张 裕 桃仙街道纪工委书记

姜权峰 桃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王 忠 桃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高 策 桃仙街道办事处武装部部长

于敏和 桃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郑 薇 桃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杨 巍 区管副职领导干部

成 员：邱 斌 桃仙派出所所长

张卓武 桃仙市场所所长

朱孝华 桃仙卫生院院长

李 杨 纪工委副书记

王景择 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人

李满仓 桃仙应急中队队长

王凤旭 城市管理办公室一级主任科员

康子薇 党政工作办公室一级主任科员

贾 卓 综合办公室副科长

高 倩 社会事务办公室一级科员

 刘德春 平安建设办公室一级主任科员

 杨雪飞 经济发展办公室一级主任科员

 王冬妍 农业农村服务部负责人

张天群 征收服务部负责人

各社区（村）书记（主任）

街道指挥部办公室设在街道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由王忠同志兼任，副主任由王景择同志兼任。

　　**2.2应急指挥部职责**

负责组织、指挥全街道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的预防、预警、研判和抢险、救援、救灾等应对工作；研究、部署和决定全街道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处置方案和应对措施及相关重大问题。

**2.3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承担街道应急指挥部日常工作；负责提出处置建议，传达、落实街道指挥部的决定和指示，协调、督促各科室、各社区（村）工作；建立街道指挥部与各成员单位的联动机制；督促检查各成员单位、有关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做好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预防预警工作；组织有关科室和单位研究会商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发生发展趋势；收集、整理、报送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灾情及工作动态信息，编印相关应急工作简报；组织、协调开展抗灾救灾的新闻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完成街道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2.4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职责**

**应急管理办公室（应急中队）**：负责建立雨雪冰冻灾害的预警发布与灾情报告制度；组织、协调、指导各科室、各社区做好应对防范、灾害救助、应急救援、灾情核查等工作；组织做好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救援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省、市、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汇总灾情和抗灾救灾工作情况，督促、检查抗灾救灾重要决定事项的落实情况。负责及时向辖区企业发告预警、及时转发区、街道文件，强化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纪工委：**对不按规定履行工作职责、在抗灾救灾工作中不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搞形式主义、慢作为，造成人员伤亡和重大经济损失的有关责任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城乡管理办公室**：按照街道指挥部工作要求，负责组织和协调街道域内相关部门道路的除雪除冰工作，确保辖区道路通行安全。负责协调区房产局保障城区供热，指导住宅小区的除冰扫雪工作，组织城市社区对危房进行安全检查和人员安置转移，做好城区房屋安全应急处置工作；协调区房产局及时抢修受损供气管网，确保城区供气等正常运行；协调区交通局做好运输保障工作；负责迅速组织力量做好主干道路、高架快速路、大型桥梁、涵洞、广告牌、树木倒伏等部位的冰冻积雪清扫清除等应急处置工作；督促、检查和落实户外广告设施、景观照明设施等安全管理。协调有关部门保障城区区民供水。

**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宣传报道、舆论引导、舆情收集分析、舆情引导及网络宣传等工作；负责储备机关生活必备品的物资储备。

**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组织涉农社区对危房进行排查并做好受灾群众转移工作，负责处理受灾、遇难人员善后事宜，负责困难灾民社会救灾工作及特困供养人员的安置和收养工作；组织指导开展慈善捐赠工作。

**社区建设办公室**：负责灾区的紧急医疗救援、卫生防疫、卫生监督、心理援助和卫生知识宣传等工作。

**社会治理办公室**：负责因受灾引起的信访维稳问题，负责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配合公安部门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减少社会治安问题。

**经济发展办公室**：协助工信局做好有关工业企业做好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工作，指导、监测工业企业安全生产运营，统计企业的受灾情况。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调查核实农业灾情；负责畜牧业和种植业防御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处置和灾后农业救灾恢复生产技术指导。

**街道武装部：**负责协调配合区武装部组织指挥民兵及预备役部队参加抢险救灾；协助做好街道辖区内遂行抢险救灾任务部队的相关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军队支援抢险救灾行动的宣传报道工作。

**桃仙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期间医疗救援和卫生防疫工作。

**桃仙派出所**：负责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期间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秩序维护和社会稳定工作；依法打击盗窃、哄抢救灾物资和破坏防灾救灾工程设施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道路交通治安秩序，统筹协调有关路段的交通管制和疏导工作，必要时实施交通管制，确保交通畅通；协调有关物资、人员的牵引工作；协助疏散和转移受威胁的群众。

**各社区（村）**：要及时贯彻落实街道应急指挥部命令；负责发动本社区力量，调集足够的人力、车辆战胜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对危房、老旧房屋、大棚等进行隐患排查，做好群众转移安置；存在遇有紧急情况时，负责对各类事件和事故组织处置工作，并及时向街道应急指挥部上报；按照街道应急指挥部的要求，定时反馈本社区的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救灾进展情况。

**2.5应急工作组**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部根据应急处置实际需要，下设综合协调、研判会商、抢险救援、舆论引导、后勤保障等5个工作组。预案启动后，工作组按各自分工迅速开展工作，全力以赴完成救灾应急工作。

**2.5.1.综合协调组：**认真贯彻街道指挥部会议决定和安排部署，及时与各专项工作组沟通联系，搜集、汇总防灾减灾救灾信息，及时传达上级部门分析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形势和气候变化情况，随时向街道指挥部报告抗灾救灾工作进展情况，做好上传下达工作。

**2.5.2.研判会商组：**组织传达上级联勤指挥部门和有关专家及时研判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天气期间的天气情况、变化趋势和城乡运行安全风险，为指挥部提供决策依据。

**2.5.3.抢险救援组：**负责协调救援队伍和物资装备，组织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天气期间突发事件的应急抢险和综合救援工作。

**2.5.4.舆情引导组：**按照上级响应行动会商决定和建议正确引导公众舆论。

**2.5.5.后勤保障组：**负责街道领导批示、指示督促落实工作；负责公文传输等后勤保障工作。

3应急准备

**3.1 加强宣传**

各有关科室、各社区（村）要充分利用微信群、电子显示屏、“农村大喇叭”广播系统等途径方式，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息，广泛普及防灾避灾常识，提高人民群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3.2物资储备**

在每年 10月底前要储备充足的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所需应急资金、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对所属作业装备、车辆完成集中保养检查，保持良好性能。

**3.3 疏导准备**

指挥部办公室加强与各地区、各社区（村）沟通联系，建立联络员制度，明确联络员的工作职责、通信方式、报告程序、报告内容等，督促各地区及相关科室强化实地勘察，确定应急取水用水点、备勤点、积雪冰冻消纳场、行驶线路、作业路线等。

**3.4 设施排查**

街道包片领导、各科室、包村干部、各社区要做好老弱病残特殊群体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工作，加强对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检查，加强对危房、户外广告牌及临时构建物，特别是临时工棚和库房的除险避灾指导和监管；加强居民安全用火、用气的宣传、指导和监管，防止火灾和煤气等中毒事故发生；要强化农业生产和牲畜防雪防冻工作指导，及时加固棚架等易被积雪压垮的临时搭建物，做好防雪灾和防冻害准备。

**3.5 完善机制**

各科室、各社区（村）根据职责分工，细化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准备工作，落实灾害防御措施，建立和完善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响应和处置工作机制。

4应急措施

**4.1 提高认识**

高度重视扫雪除冰防冻工作，确保我街道运行安全和秩序正常。健全应急值班值守制度，把可能造成的损害降到最低程度。

**4.2应急力量**

街道、各社区（村）、各企业要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各种应急行动方案，细化任务分工，加强应急演练，提升应对能力，确保抢险救灾工作安全顺利实施。

**4.3值班值守**

街道、各社区（村）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元旦、春节等长假期间，实行“双值班值守”制度，保证扫雪除冰防冻指挥调度，确保节假日扫雪除冰防冻工作组织到位。

5 监测预警和信息报告

**5.1 监测预警**

及时传达区气象部门发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预警信息到各社区、各企业，减少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造成灾害。

**5.2信息报告**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发生后，受灾社区立即将本社区的初步灾情及应急措施上报街道指挥部办公室；办公室第一时间报街道指挥部并报送区应急指挥部。

6.**响应分级**

根据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或灾害的严重程度与范围，应急响应分Ⅳ级（一般）、 Ⅲ级（较大）、Ⅱ级（重大）和Ⅰ级（特别重大）四级，分别用蓝色、黄色、橙色和红色表示。

**7. 响应行动**

**7.1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Ⅳ级（一般）应急响应行动**

启动Ⅳ级应急响应后，由街道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根据形势变化及灾险情发展，适时组织会商、调度，并及时向街道党工委和政府，街道指挥部报送有关信息。

以下部门应在2小时内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并按照要求做好应对防范工作，开展先期处置。

（1）应急办及时转发区气象局发布的气象灾害预警信号，组织灾情核查和综合上报，组织开展预防性检查、督查，组织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各项准备工作；开展安全工作的检查与监管，督促各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及时下拨救灾物资，督促受灾社区做好灾民生活救助工作，保障灾民基本生活；组织做好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救援队伍物资的调度工作。

（2）城乡管理办公室组织清扫积雪、融冰化雪工作；对临时建筑物、农贸市场等场所以及广告牌匾进行安全检查。

（3）其他成员单位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开展应急检查，做好应急准备，传播预警信息，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7.2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Ⅲ级（较大）应急响应行动**

启动Ⅲ级应急响应后，由街道指挥部指挥长或副指挥长根据形势变化及灾情发展，及时组织会商、调度，并及时向街道党工会和政府报送有关信息。

（1）属地派出所监控各地区治安秩序状况，维护灾区社会治安秩序，疏导交通，适时采取交通管制；协助有关部门在灾区开展抢险救灾；依法打击各类趁灾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

（2）公共服务办公室根据灾害损失情况派出工作组指导救灾工作，协同做好雨雪冰冻灾害造成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和个人临时救助工作。

（3）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种植业和养殖业受灾情况监测，指导各地做好防冻防压准备工作，指导做好大棚、养殖场畜禽房舍的加固工作；根据需要派出工作组指导灾区做好防冻防压工作；随时准备派出农技人员指导农作物防冻救灾；负责掌握和核实农业受灾情况，分析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对农业生产的影响，提出措施建议；制定灾后补救措施，组织农民开展生产自救。

（4）社区建设办公室组织医疗卫生机构组建救灾防病应急队伍，随时准备赶赴现场开展医疗救援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对各各社区、各企业卫生应急工作进行指导和援助。

**7.3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Ⅱ级（重大）应急响应行动**

启动Ⅱ级应急响应后，由街道指挥部指挥长随时组织召开会商、调度会，部署应急响应工作，根据需要向灾害发生地派出工作组，并向街道党工委和政府汇报应急处置情况。

（1）党政综合办公室配合有关部门了解核实灾情，及时向区财政局报送灾情，申请区财政救援救灾资金；会同有关部门提出救援救灾资金分配方案，报区政府审批后及时下达；加强救灾资金的管理和监督。

（2）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组织、协调、指导所管水利工程设施、供水设施和小水电系统的抗灾抢险工作，加强安全检查，配合做好防冻除雪，负责灾后修复。

（3）其他成员单位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开展应急检查，做好应急准备，传播预警信息，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7.4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Ⅰ级（特别重大）应急响应行动**

启动Ⅰ级应急后，由街道指挥部指挥长随时召开会商、调度会，部署应急响应工作，明确防御目标和重点；随时向区委、区政府汇报有关情况；向灾害发生地派出工作组指导工作，组织指挥重大灾情的抢险救灾工作。

所有成员单位进入Ⅰ级响应状态，主要领导24小时带班指挥，确保与指挥部的联络畅通；调派应急救援队伍赴灾区开展救援，必要时，按规定程序请求驻沈部队、武警和民兵预备役参与；根据需要随时调用各种应急物资、装备、技术人员，及时补充应急物资、装备。

 **8.响应终止**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结束、灾情和救灾工作稳定后，由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提出建议，指挥部决定终止应急响应,并立即向社会公布。

9后期处置

 **9.1善后处置**

各相关科室、各社区（村）负责组织善后处置工作，包括人员安置、补偿，征用物资补偿，救援费用支付，现场清理，污染物收集与处理，灾后重建等事项。防止次生、衍生灾害发生，尽快消除灾害后果和影响，安抚受灾群众，保持社会稳定，恢复正常秩序。

 **9.2灾情统计**

发生重大、特别重大雨雪冰冻气象灾害，各相关科室归口做好灾害情况统计工作，并及时将灾情统计结果上报指挥部。

**9.3灾后救助**

街道及相关科室要尽快对房屋倒塌和受损居民、重点受灾企业、受灾农户、养殖户等实施有效救助，保障灾区粮、油、肉正常供给，切实解决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

**9.4卫生防疫**

相关科室配合区有关部门做好因灾伤病人员的后续治疗，对灾区重大疫情实施紧急处置，防止疫病的传播及蔓延。

**9.5工作总结**

应急工作结束后，参与科室、社区（村）和单位在现场指挥部领导下对应急工作进行总结，并向指挥部办公室提交总结报告。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应急工作总结，提出改进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意见和建议，依据应急工作实践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

10应急保障

**10.1 队伍保障**

为提高防范应对冰冻暴雪极端天气灾害的能力，各有关科室要按照“平战结合、专兼结合、指挥灵便、反应快速”的原则，加强极端天气灾害应急救援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发挥民兵、预备役人员在处置冰冻暴雪极端天气灾害处置中的突击作用；充分发挥机关、企事业单位、群众团体、公益团体和志愿者队伍等社会力量的作用，进一步建立完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

**10.2 资金保障**

应急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要合理安排防灾救灾经费，一旦发生冰雪灾害，要及时下拨救灾资金，确保抗击冰雪灾害工作顺利进行。

**10.3 物资保障**

应急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要按照“分级储备、统一调配、合理分担”的原则，加强并督促有关企业做好冰雪灾害应急救援和抢险救灾的专用物料、器材、装备、工具等的储备，开展物资装备的调查摸底，增加必要的物资装备。

 11 管理监督

**11.1宣传培训**

（1）充分利用网络、社区电子屏、公共视听等媒体，加大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急工作的宣传。

（2）制定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知识教育、培训计划，对社会公众开展雨雪冰冻气象灾害预防、避险、避灾、自救、互救知识宣传教育。

（3）对各社区（村）、各成员单位从事应急管理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使之熟悉和掌握本应急预案的工作流程。

**11.2 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街道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编制、解释、修订。预案定期进行修订完善，遇有重大、较大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后及时进行评审修订。

**11.3 预案备案**

各有关科室、各社区（村）要根据本预案，细化操作流程，制定针对本地区、本部门的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预案，报街道应急管理部门备案；各企事业单位、学校和街道、社区(村)应结合实际制定相应预案和保障计划，并按管理权限备案。

**11.4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施行。

**11.5 奖励与责任追究**

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由街道实施奖惩。

11.5.1对在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11.5.2对因参与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工作致病、致残、致死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补助和抚恤。

11.5.3 对迟报、谎报、瞒报、漏报气象灾害重要情况或应急处置工作中有失职、渎职行为的，依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桃仙街道办事处

2023年12月18日